

## 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 職業選手會員入會測驗簡章 101-1

### 一、報名資格:

凡年滿五十歲以上(**申請表須檢附身份證影本**)身心健康、品德端正之男性,並經一名本會**職業選手會員**推薦者。

二、報名方式及地點:(報名費為參萬六仟元(含測驗日三天果嶺費桿弟費)。

報名簡章可向<u>本會</u>索取,申請人填妥報名申請表,連同<u>報名費參萬六仟元收據</u>(<sub>報名費請一律以匯歉方式) 在報名截止日期前,一併<u>掛號</u>郵寄至本會<u>王朝慶</u>先生收,始完成報名手續,唯本會競賽委員會 有准許報名與否之權利。</sub>

新帳號:華南商業銀行一大同分行(請注意:帳號及戶名、地址已變更勿錯誤)

114-100-119-336

戶名: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

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

#### 三、報名截止日期:

即日起至101年04月10日(星期二),下午五點截止(郵戳為憑),逾期恕不予以受理。

#### 四、測驗地點:

南寶高爾夫球場【AB 區】 電話:06-576-2546 地址:台南市大內區頭社里 136 號

#### 五、測驗方式:

術科測驗及學科講習:

- 術科測驗為 3 天 54 洞(每天為一回合(18 洞),開球梯位置依 TSPGA 長春協會指定區域), 總桿成績於 234 桿以內(含)者,取得長春協會職業選手之資格。(如因天災、氣候之影響未完成第一回合時,將取消該次術科測驗擇期再考,無法完成二回合時則於同場地擇期進行未完成之回合)。
- 通過術科測驗後,須參加本會所舉辦之講習活動,<u>日期為中華民國101年05月05日星期六上午09:00</u>,地點:南寶高爾夫球場會議學科完成後,再經本會<u>三個月審核觀察期</u>,無違反與破壞本會規定及形象者,始正式取得長春職業選手之資格,並登記為本會會員,未參加講習者,將取消入會資格。



#### 術科測驗:

練習日:101年04月10-30日 (敬請事先向球場預約) 測驗日:101年05月02-04日(星期、三、四..五),為期三天。

『測驗生注意事項』及『第一回合測試開球編組表』將於練習日(101年05月01日 (星期二)) 公告於球場出發站前,請考生自行詢問球場或本會,不另行通知。

101 年 04 月 10 日至 04 月 30 日受測生到南寶球場練習(敬請事先向球場預約,並表明為受測生、依 TSPGA 報名表為據),果嶺費依 VIP 收費。(假日加)

### 六、其它:

參加測驗者須有高度榮譽感,並遵守一切考試規則,若在考試過程中有舞弊、違規及有損本 會形象者、受測者及監考人應受下列處分:

- 1. 測驗舞弊者,受測者無限期停止報考資格。監考人在其責任區內發生舞弊事件,未 主動發覺者或有縱容舞弊行為者,禁止參加國內比賽(一年 12 個月),並永久不得 擔任監考任務。情節重大者,開除會籍。
- 2. 受測者無故缺席,喪失報考資格一年,並不得要求退費。
- 3. 受測者應儀容整潔,若有違反禮儀口出穢言及明顯破壞場地等情事,即時取消測驗 資格。
- 4. 測驗進行中時應服裝整齊,不得穿無袖上衣及牛仔褲或短褲,也不得嚼食檳榔、飲 用含酒精成份之飲料及使用行動電話,違者取消測驗資格並不得退費。
- 5. 測驗日以主辦單位規定之開球台開球不得異議『總長 6700 正負 100 碼至果嶺中央』。

#### 七、備註:

- 1. 入會者將以入會時間每年度為基準繳交當年度會費。
- 2. 長春選手得參加長春協會舉辦之月例賽、公開賽、錦標賽等各項賽事活動,國內外之 比賽遇有限額時,依比賽委員會規定之。
- 3. 長春選手參加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 TS PGA 舉辦之公開賽時,須先參加資格賽或依 TSPGA 比賽委員會之規定。
- 4. 長春會員有選舉與被選舉長春協會理監事之權利。
- 5. 本次測驗必須使用 R δ A、USGA 認可之合格鐵、木桿之規定,違反者將取消測驗資格,由於 USGA 不認可球桿之名單時有變動。請注意
- 6. 考生於球場練習時段內,應該向球場表明考生身份,可打考試開球台,其餘必須依球場

規定。練習時不得打二顆球,除規則許可及果嶺上。

# 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



# 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職業選手 101-1 會員入會報名申請表

DIS KASIM		M) H <u>1124</u>	<u> </u>	101	<u> </u>	74 -	<b>H</b>	IKAL   WAR
相片貼處	姓	名				性	別	男
	出生目	3 期	年	月	日	ш	型	
	身份記	登號				e-mail		
	學	歷						
	<u> </u>	歷						
	通訊均	也址						
	連絡電	電話				傳了	Į	
貴會舉辦長春會員 <b>名費新台幣參萬六任</b> 證影印本,敬請准予	<b>千元收據</b> 及最	<b>曼近三個</b>	月彩色相	月一四	寸一張	(貼至	三報	
			此致					
台灣長春職業高爾夫協會								
	有商業銀行- -100-119-336		宁(請注	意:帕	長號及	戶名、	地	址已變更勿錯誤)
戶名:台	灣長春職第	<b>美高爾夫</b>	協會					
申請人:				簽名	乙或蓋	章 ( 南	<u> 寶</u>	球場)101-1
推薦人 :				簽名	乙或蓋	章		
中華[	民國	101	L 与	Ë		月		日